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48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已有面值200,000元“益丰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6,098股,占“益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总额的0.0005%。

●本次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益丰转债”面值为人民币1,797,232,000元,占“益丰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889%。

●本季度转股情况:“益丰转债”自2024年9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2026年4月01日至2026年6月30日共有面值5,000元“益丰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换为股份数155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9号)核准,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公开发行为17,974,32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179,743,200万元,发行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32号文同意,公司179,743,2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4年3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益丰转债”,债券代码“113682”。

根据有关规定和《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益丰转债”自2024年9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二、“益丰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已有面值200,000元“益丰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6,098股,占“益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0.0005%。其中,自2026年04月01日至2026年6月30日共有面值5,000元“益丰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股股份数为155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益丰转债”面值为人民币1,797,232,000元,占“益丰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889%。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6/6/31	本次可转债转股 2026/6/30	变动后 2026/6/3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12,392,331	155	1,212,392,486
总股本	1,212,392,331	155	1,212,392,486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731-89953989
电子邮箱:ir@yfydy.com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47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9,05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在授权额度及董事会决议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尽管公司选择本金保障类或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规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根据使用计划逐步投入,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闲置状态。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与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增加公司资金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该额度。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募集资金

发行名称	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4年3月8日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179,743.2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78,026.23万元

证券代码:688195 证券简称:腾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腾景科技”)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3,5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腾景视觉技术(昆山)有限公司(暂定名,子公司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或“昆山子公司”)。

●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公司紧抓全球AI算力需求增长机遇,进一步提升光通信业务的经营质量。在聚焦核心业务的基础上,本次对外投资,旨在整合AR消费类光学业务研发、生产、销售渠道,实现集中化、专业化运营。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事项涉及子公司设立、资产承接、分公司注销等多个环节,可能存在工商注册、资产过户、税务处理等方面的政策风险及操作风险;昆山子公司设立后,可能面临市场竞争、运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性风险。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推进各项工作,加强风险管控,及时应对各类可能出现的风险,确保本次事宜顺利实施。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各类精密光学元件、光纤器件、光测试仪器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光通信、纤维激光等领域,部分应用于半导体设备、生物医疗、科研、消费类光学等领域。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和整合AR(增强现实)消费类光学业务布局,加快推进AR光波导+光机模组业务的产业化,公司经过前期规划并实地调研,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3,500万元在昆山市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

昆山子公司将在南京设立分公司,以合法合规方式全面承接母公司腾景科技南京分公司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技术、人员等相关权益与义务,同时昆山子公司将在福州设立分公司,以合法合规方式承接母公司腾景科技部分关于AR消费类光学的资产、业务、人员,形成“昆山制造+南京研发+福州配套”的协同运营模式。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昆山子公司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自愿提交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续需经相关主管部门备案或批准后方可实施。

(三)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中文名称:腾景视觉技术(昆山)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3,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江苏省昆山市
法定代表人:洪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消费类光学元件以及智能可穿戴类光电显示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为全资子公司,具体股东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证券代码:600838 证券简称:上海九百 编号:2026-016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投资暨关联交易基本情况概述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九百(集团)有限公司和恒宜商商业经营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宜商”)共同出资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公司拟以现金出资人民币25,800万元,持有3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九百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公司控股企业名称已由“上海九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新南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南西集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2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九百关于控股股东名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二、本次投资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2026年7月2日,公司与新南西集团、恒宜商就上述投资事项正式签署《上海九百隆新商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协议》,相关情况如下:

(一)协议主体:

甲方:上海新南西(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恒宜商商业经营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二)投资标的(新设公司为参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九百隆新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九百隆新”,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86,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266号2幢7层701室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餐饮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娱乐休闲展览;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礼品花卉销售;日用陶器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采购代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咨询策划服务;品牌管理;企业形象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A/H):000063/00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2647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A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均包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3.09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B23

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点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江苏二期、湖北医药分拣加工中心及河北医药仓储建设项目	71.80%	2027/2/28
	益丰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100.50%	2025/12/31
	新建制剂车间项目	19.03%	2027/4/30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1: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数据。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不得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前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上市公司还应当单独说明其投资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以及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具體措施。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流动性要求	是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否经独立董事同意
共惠智信挂钩利率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40090.90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91天	4,150	保本浮动收益	1.0/1.55	否	是	否	否
利多多公司稳利2026(2021)01月人民币定期存款	浦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90天	4,900	保本浮动收益	0.7/1.6	否	是	否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在授权额度及董事会决议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的规定。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155,590	155,590	297.75	0
2	定期存款	15,900	15,900	2.85	0
3	结构性存款	12,850	-	-	12,850
	合计			300.60	12,85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74,4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3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44.33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万元)	110,000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6-046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92号)核准,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麟信安”或“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321.1181万股,发行价格为68.8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0,118,259.09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76,927,075.33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3,191,183.7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20日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4153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依据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按规定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有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保证募集资金监管的有效实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账户状态
北京麒麟信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中
福建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支行	使用中
广西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中
贵州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已注销
湖南欧拉创新中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使用中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使用中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中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使用中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使用中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使用中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新区分行	已注销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新区分行	已注销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支行	已注销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中

证券代码:605368 证券简称:蓝天燃气 公告编号:2026-032

转债代码:111017 转债简称:蓝天转债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蓝天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6月18日至2026年7月2日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存在触发《蓝天燃气》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公司将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30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8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70亿元。期限6年,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30%,第二年为0.5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05号文同意,公司87,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9月8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蓝天转债”,债券代码“111017”。

根据有关规定和《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蓝天转债”自2024年2月2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4年2月21日至2029年8月14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10.13元/股。目前转股价格为7.98元/股,历次调整如下: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自2024年4月29日起,“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由10.13元/股调整为9.2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蓝天燃气因利润分配调整“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因公司实施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自2024年9月20日起,“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由9.28元/股调整为8.8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蓝天燃气因利润分配调整“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因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自2025年4月29日,“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由8.83元/股调整为8.3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蓝天燃气因利润分配调整“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因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自2025年9月29日,“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由8.38元/股调整为7.9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蓝天燃气因利润分配调整“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二、可转债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2,85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97,15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在授权额度及董事会决议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的规定。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将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尽管公司选择本金保障类或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规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根据其职责,对现金理财产品进行监督和检查。

4.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与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通过适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财务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共惠智信挂钩利率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40090.90	中信银行	4,150.00	1.60	4,150.00	5.09
利多多公司稳利2026(2021)01月人民币定期存款	浦发银行	4,900.00	1.50	4,900.00	2.8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零售类定期存款 63天结构存款(产品代码:RSC02543)	招商银行	4,000.00	1.50	4,000.00	10.36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6-046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江西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678801200001590	使用中
内蒙古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支行	4719035791100118	使用中
麒麟信安(广东)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110901013101757806	使用中
麒麟信安(广东)科技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110901013001757793	使用中
陕西麒麟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西路支行	7319101901000106	使用中
陕西麒麟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西路支行	731910190100010003	使用中
上海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678801600000681	使用中
新疆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0000523810000000	使用中
重庆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678801500001624	使用中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贵州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贵州麒麟信安”),取消贵州麒麟信安作为募投项目“区域营销及投服体系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注销其已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该专户内全部余额募集资金(包括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将统一转回至公司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贵州麒麟信安已存放存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专户账号:66220078801300001625)的募集资金全部转至公司“区域营销及投服体系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里,用于相应募投项目的使用,并办理完成贵州麒麟信安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贵州麒麟信安与该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5368 证券简称:蓝天燃气 公告编号:2026-032

转债代码:111017 转债简称:蓝天转债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蓝天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6月18日至2026年7月2日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存在触发《蓝天燃气》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公司将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